

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2019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财政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概况

（一）部门职能。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主要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和转移接续工作；负责参保人员职业年金征缴和归集工作；负责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发放工作；承担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及稽核追缴冒领养老金等职能。

（二）事业发展规划。稳慎推进本统筹区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确保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强化基金风险管控，不断优化经办流程，提升经办服务效能；探索开展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

（三）项目预决算情况。年初财政部门核定“2019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财政补助”预算数 34075.00 万元。项目资金全部用于补助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2019 年实际执行数为 45725.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34075.00 万元增加 11650.00 万元。实际执行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因政策性“减税降费”，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费缴费比例由 28%

调整为 24%，导致当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征缴收入减少；二是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以来，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中人”一直领取临时退休费，2019 年根据省人社厅统一部署，对 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期间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中人”进行了正式待遇核定及补发，导致当年度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增加。故 2019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支缺口大幅增加，财政补助实际执行数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四）项目立项依据。根据《省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5〕89 号）文件要求，各级人民政府要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社会保障资金投入，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二、绩效目标及设立依据

该政府专项长期目标为保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运行平稳、安全，维护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该政府专项年度目标为保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确保 2019 年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平衡，略有结余。该政府专项资金全部用于补助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保障养老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年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余必须为正值。

三、管理措施及组织实施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规程》、《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内控制度》以及《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要求，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基金“收支两条线”，实行专款专用。在政策执行上做到严格规范，疑难问题及时汇报，无违反规定执行的情况。在基金监管上做到了职责明确、检查到位，有效确保了基金安全规范运行。该项目资金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截止 2019 年末，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在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信息系统内的参保人数为 31216 人，其中年末在职职工 19017 人，退休、退职人员 12199 人。2019 年 1 月至 3 月，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由本单位组织征收。自 2019 年 4 月起，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征缴职能划转税务部门。2019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全年征缴数 41951.17 万元，利息收入数 109.93 万元，财政补助收入 45725.00 万元，全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合计数 87786.10 万元，全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金支出 85933.54 万元，当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结余 1852.56 万元。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说明

2019 年财政部门核定“2019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财政补助”年初预算数 34075.00 万元。年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财政补助实际执行数为 45725.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650.00 万元。2019 年末在职职工参保缴费率为 100%。2019 年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初结余 2663.68 万元，2019 年当年度收支结余

1852.56 万元，2019 年末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余 4516.24 万元，基金结余为正值。总体上完成了“保障全市机关事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确保 2019 年全市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年度目标。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运行平稳、安全。

五、存在的不足

2019 年征缴职能划转税务部门后，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业务经办流程还需进一步细化和优化；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转移接续工作需根据省级业务部门部署加快推进；机关事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还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创新。

六、下一步改进工作意见及建议

一是细化完善经办流程，常态化开展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风险防控大讨论，全面梳理，完善业务操作规范；二是抓实抓牢风险警示教育，进一步教育经办人员学法、懂法、守法，增强守法意识，强化纪律观念；三是常态化开展业务经办“回头看”，建立负责人随机抽查机制，定期开展内控检查，对所有经办业务事项进行全过程、全业务审查；四是进一步稳慎推进本统筹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提高经办服务质量，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